证券代码: 871787

证券简称:信新智本

主办券商: 华安证券

# 深圳信新智本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为更好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公司拟与赵春云先生、李介林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信新智展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ABCD座 C180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元,其中:深圳信新智本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9,200,000.00元,占比 64.00%;赵春云先生认缴出资 6,000,000.00元,占比 20.00%;李介林先生认缴出资 4,800,000.00元,占比 16.00%。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为公司与赵春云先生、李介林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所以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对外投资的共同出资人赵春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0%。

##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报告》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与会董事均非关联方,故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赵春云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江上乡南坑村岭下组 10 号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

# 2. 自然人

姓名: 李介林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 3039 号

关联关系: 无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来源合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信新智展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ABCD 座 C180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电竞音视频、数字衍生内容制作(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虚拟现实内容制作;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软件开发;广告制作;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大数据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同意登记机关调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以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许可经营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同意登记机关调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以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	股东的投资规模、	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信新智本创	10 200 000	货币	⊋ 1. <i>4</i> 自/ <sub>4</sub>	64 000/
意股份有限公司	19,200,000	<b>贞</b> 叩	认缴	64.00%
赵春云	6,000,000	货币	认缴	20.00%
李介林	4,800,000	货币	认缴	16.00%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赵春云先生、李介林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信新智展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ABCD 座 C180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时能更充分地利用社会资源及公司人才优势拓展新型专业设计业务,以助力公司拓展新的增长极。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有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会对该投资进展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公司将积极行使股东权利,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子公司的经营 决策和风险管理,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流程,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积极防范和应对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 收益。

##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 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独立性未因此受到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整体架构及主要运营方向,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信新智本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信新智本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